

联 合 国

A S

Distr.
GENERAL

大 会



安全理事会

A/43/970
S/20331
15 December 1988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大会
第四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40
中东局势

安全理事会
第四十三年

1988年12月15日

黎巴嫩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并继我前几封信（最后一封是1988年8月19日发出的，载于A/43/548-S/20137号文件中），我遗憾地通知你，以色列继续执行其将巴勒斯坦人驱逐出家园和非法通过国际边境将他们带到黎巴嫩的政策，这样做时利用它在黎巴嫩境内继续占领的所谓“安全区”。

昨天，即1988年12月14日，以色列用军车将巴勒斯坦人Hassan Mouhanna（39岁），Issa Abd Saleh（60岁）和Abd al-Fattah Ziade（55岁）从以色列驱逐到“安全区”边界的ZumraYa过境点。然后用其它车辆将他们运送到Marj al-Zouhour的一个黎巴嫩军队检查站。

黎巴嫩政府对以色列采取的强行驱逐巴勒斯坦人出境的措施深表遗憾，认为这是违反国际习惯和惯例的，特别是违反1949年《第四项日内瓦公约》和安全理事会第607（1988）和第608（1988）号决议的。黎巴嫩政府今天重申它坚决谴责和严厉批评以色列最近的措施，因为这是侵犯黎巴嫩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并且是蔑视国际价值标准和概念的表现。

88-33378

以色列再次证明它轻视国际人道主义法律和习惯；国际社会在以色列的反复侵犯行为面前保持沉默，这加强了以色列犯这种罪行的决心，导致黎巴嫩和该区域的局势进一步恶化和加剧。

请将本信作为议程项目 40 的大会正式文件和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

常驻代表

大使

拉希德·法胡里 (签名)
